

「免費乳健檢查計劃」申請表格

若檢查報告顯示有異常狀況，需自費作進一步檢查。

中文姓名：_____ 英文姓名：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年齡：_____ 出生日期(日 / 月 / 年)：_____

聯絡電話：〔住宅〕_____ 〔手提〕_____

聯絡地址：_____

是否做過「乳房 X 光造影檢查」？ 否 是，上次檢查日期：_____

是否乳癌康復者？ 否 是，確診年份：_____ 家族是否有乳癌病史？ 否 是，與妳關係：_____

檢查原因： 定期檢查 懷疑有異常，請說明：_____

*如以低收入人士類別(前頁申請者類別第 4 項)申請本計劃，申請人需提供同住家庭成員資料：(如不夠空位填寫，請另行加白紙。)

中文姓名	年齡	性別	與申請人關係	職業	每月入息 (港幣 HKD\$)
(申請人資料)					
(同住家人資料)					

每月家庭總入息 (港幣 HKD\$) _____

聲明：

- 本人過去 24 個月內未有接受過乳房 X 光造影檢查及現時沒有懷孕。
- 本人確認本申請表格的內容、所填報資料及證明文件均屬實。本人批准香港乳癌基金會審查本人所提供的資料，並可要求本人提供本申請所需的資料和證明文件。如提交申請後本人的情況有變，本人會主動更新有關資料。
- 本人同意接受香港乳癌基金會調查經濟狀況，若證明本申請表格內申報的相關資料失實，香港乳癌基金會會有權向本人追討賠償。
- 本人明白此申請表內填報之資料，會被香港乳癌基金會用於考慮本人申請「免費乳健檢查計劃」及日後處理本人申請「免費乳健檢查計劃」有關事宜之用。
- 本人同意香港乳癌基金會跟進本人的檢查情況，並同意香港乳癌基金會將本人所填寫之個人資料、乳房檢查資料作統計及分析用途。
- 本人明白香港乳癌基金會對個人資料絕對保密，並只會用作數據分析及教育用途。
- 本人同意香港乳癌基金會擁有審批本申請及分派檢查中心的最終決定權，並可以拒絕本申請而無須給予任何理由。

請註明機構：

WEBSITE

申請人簽名：_____ 日期：_____

只供職員填寫	檢查日期及時間：		檢查地點：		接收日期：		申請編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綜援醫療豁免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在職家庭津貼獲准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傷殘津貼獲准通知書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宣誓紙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最近 3 個月入息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職家庭成員最近 3 個月入息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津貼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人退休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65 歲或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聲明書	
每月家庭入息不超過：			申請人每月家庭總入息：				
申請進度：	<input type="checkbox"/> 成功 <input type="checkbox"/> 失敗，原因：_____						
批核者簽署：		日期：		覆核者簽署：		日期：	

檢查費用令你卻步？ 「免費乳健檢查計劃」幫到你

- 醫護人員提供專業、優質及便捷的乳健檢查服務
- 申請獲批後可豁免 2D 乳房 X 光造影檢查的費用



查詢熱線

3143 7333

名額有限 請即申請

乳癌是本港女性頭號癌症。每 13 名女性當中，就有一位一生中有機會罹患乳癌，年紀愈大風險愈高。要有效偵測乳癌，女性由 40 歲開始，應定期進行乳房 X 光造影檢查。越早發現病症，治癒機會越高。

符合申請「免費乳健檢查計劃」資格的人士，申請獲批後可以免費接受以下服務：

- 1 自我檢查方法指導** — 由醫護人員指導正確自我檢查乳房方法
- 2 臨床乳房檢查** — 由醫護人員觀察及觸檢乳房
- 3 乳房 X 光造影檢查** — 利用 X 光進行乳房攝影，偵測觸摸不到的腫塊

(若檢查報告顯示有異常狀況，需自費作進一步檢查。)

申請資格： 40 歲或以上 及 持有香港身份證，於過去 2 年內不曾接受「乳房 X 光造影檢查」，並符合以下 4 項申請者類別其中一項的人士

申請者類別		所須證明文件 (請提供影印本)
1.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受助人		1. 香港身份證 及 2. 有效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受助人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
2. 在職家庭津貼計劃(職津)受助人		1. 香港身份證 及 2. 有效在職家庭津貼計劃申請結果通知書
3. 傷殘津貼受惠人		1. 香港身份證 及 2. 有效傷殘津貼申請獲准通知書
4. 低收入人士 (以家庭為單位)		1. 香港身份證 及 以下其中一種類別的證明文件
家庭成員	每月家庭總入息 不超過 (港幣 HK\$)	A. 申請人及家庭成員過去三個月入息證明 / 銀行記錄 及 申請人子女的在學證明 或
一人	\$12,000	B. 學生資助辦事處的學生津貼 (包括中、小學生、專上及大專計劃) 或
二人	\$18,000	C. 申請人為退休人士，請提交公司退休證明 (如與家人同住，會以家庭收入為準) 或
三人	\$23,000	D. 申請人為 65 歲或以上，只需提交香港身份證 (如與家人同住，會以家庭收入為準)
四人	\$29,000	
五人	\$33,000	
六人	\$37,000	

申請者須知

- 合資格的申請人將獲本會個別通知。
- 資料不全或未能提供有效證明文件的申請恕不受理。
- 在個別情況下，如無法提供有效證明文件，申請人可聯絡區內民政事務署安排宣誓以作證明。
- 此計劃每兩年須重新申請一次。
- 本會擁有審批申請的最終決定權。
- 若檢查報告顯示有異常狀況，需自費作進一步檢查。

注意：若已發現乳癌狀況異常或病變徵狀 (如乳頭出血或變形等)，便不適宜申請本計劃；應立即求診，以免耽誤病情。

申請方法： 填妥申請表後，連同證明文件郵寄到：香港乳癌基金會乳健中心 香港北角木星街 9 號永昇中心 21 樓